

证券代码：832346

证券简称：汾西电子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山西汾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8月23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太原市万柏林区和平北路131号汾西重工中心大楼第八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方式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8月12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田宏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实际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有关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具体内容，详细情况见公司将于2023年08月25

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披露的 2023 年半年度报告(公告编号为 2023-034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<公司经理层成员 2023 年度经营业绩责任书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贯彻落实山西汾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经营计划和管理责任，依据《山西汾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经理层成员绩效考核办法》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经理层成员分别与公司董事会签订 2023 年度经营业绩责任书，具体内容详见《山西汾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经理层成员 2023 年度经营业绩责任书》。该责任书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生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(www.neeq.com.cn) 披露的《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3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山西汾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。

山西汾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8月25日